



# S52金昌至山丹高速公路电力线路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03-1262000022433349J-20260202-059562-1

招标编号：GZ2601147-S52QG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S52金昌至山丹高速公路已由金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金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S52金昌至山丹高速公路项目核准的批复》金发改【2025】110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金昌市交通运输局以《金昌市交通运输局关于S52金昌至山丹高速公路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金交发【2025】82号批准，项目业主为甘肃金张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出资比例(%)：80、自筹资金：出资比例(%)：20，招标人为甘肃金张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批复的招标组织方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输电线路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10kV迁改规模共计20处**，主要施工内容为：新建钢管杆13基，新建砼杆48基；新建架空线路长约1.82km，新建电缆线路长约3.31km；

**35kV迁改规模共计5处**，主要施工内容为：新建钢管杆2基，新建铁塔47基；新建架空线路长约9.10km，新建电缆线路长约0.37km；

**110kV迁改规模共计3处**，其中加固1处，拆除1处，主要施工内容为：新建铁塔4基；新建架空线路长约2.1km；装设在线视频监控2套，分布式故障诊断装置2套，地线耐张串安全备份线夹4套，C型导线安全备份线夹24套。

备注：以上涉及迁改线路位置、名称、需迁杆数是初步调查情况，具体以投标人现场实际勘查为准。



## 2.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2.2.1 本次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共划分1个标段，招标范围如下：

本项目公路建设引起的输电线路迁改，须完成勘察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和施工，以及永久征地与临时征地工作（包括赔付及批件的取得）、试验、验收、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与交验等全部工作，并负责统一协调工程验收工作。

## 2.3 计划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26年4月25日，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11月15日，共计205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招标人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如政府部门对工期另有要求，以政府部门要求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

### 3.1.1 资质最低要求：

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具有能源部门颁发的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乙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资质。

### 3.1.2 业绩最低要求：

（1）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近5年内（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完成过以下施工业绩：

至少承担过1项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或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2）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近5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成功完成过



以下设计业绩：

至少承担过1项电力工程设计（或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3.1.3 财务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2024年度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均不应小于1。

3.1.4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1）项目经理1名：具有5年及以上工程施工经验，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持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和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对项目的施工、设计等具有较强的管理与总体协调能力。

（2）施工负责人1名：具有5年及以上工程施工经验，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持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和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设计负责人1名：具有5年及以上工程设计经验，具有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

3.1.5 投标人在满足以上条件的同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3.2 本次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若是联合体，必须由施工单位和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且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提供联合体协议**。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联合体内部不限）。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施工负责人和项目设计负



责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

####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资格后审方式，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5.2 请投标人于 2026 年 03 月 13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3 月 18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gansu.gov.cn>) 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 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6.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4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6.4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网络开标直播厅，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6.5 开标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告、补遗、变更公告等信息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甘肃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 (<https://pzxx.ggzyjy.gansu.gov.cn/index>),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http://jtys.gansu.gov.cn>),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上发布。

##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双信封), 资格审查办法为资格后审。

## 9.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公示制度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 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 9.2 异议、投诉处理

#### 9.2.1 异议处理

(1)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 均 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 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 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 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 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 9.2.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甘肃金张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东关路 19 号

联系人：丁先生

联系电话：13919142529

招标代理：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

联系人：袁芸

电 话：0931-2909717

邮 箱：850137305@qq.com

监督部门：金昌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 73 号

电 话：0935-8215393

2026 年 03 月 13 日

